

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学生工作部 共青团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湖工职青发〔2021〕18号

关于开展2021年暑期 “三下乡”、“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部门）：

为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引导和帮助广大青年学生上好与现实相结合的“大思政课”，在社会课堂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在观察实践中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努力成为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以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为契机，持续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组织全校团员青年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积极投身乡村振兴战略，根据团省委《关于开展2021年湖北省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鄂青联发〔2021〕8号）精神和我校实际，现将我校组织开展2021年学生暑期“三下乡”、“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永远跟党走 奋进新时代

二、参与对象

全体在校生。

三、组织方式

2020级学生个人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由马克思主义学院通过《思政社会实践活动》课程组织，具体见马克思主义学

院课程安排。

团队社会实践项目和 2019 级学生个人实践由相关职能部门、各二级学院（含创新创业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等）负责组织开展。

四、活动时间

2021 年 7 月 4 日——8 月 31 日

五、总体原则

一是突出导向性，注重将实地实践观察与思想认识提升相结合，坚持从思想政治引领出发设计开展活动；

二是增强实效性，注重将统一组织实施与立足实际开展相结合，更加广泛、有效地组织动员青年学生参与；

三是提升影响力，注重将线下积极开展与线上加强传播相结合，形成一批富有意义、内容生动、易于传播的宣传产品；

四是体现融合度，注重将“三下乡”与“返家乡”相结合，构建完善常态化长效化的实践育人工作格局；

五是确保安全性，注重将工作开展与疫情防控、安全管理相结合，以保证师生健康安全为首要前提，严格遵守各地疫情防控、防汛救灾要求，杜绝麻痹思想、侥幸心理。不得组织学生到中、高风险开展社会实践活动，低风险地区须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开展。

六、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团队

（一）重点团队

2021 年“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主要从党史学习、理论宣讲、国情观察、乡村振兴、民族团结等方面开展。

1. 党史学习实践团。今年是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依托各地红色资源，组织青年学生开展重走红色足迹、追溯红色

记忆、访谈红色人物、挖掘红色故事、体悟红色文化，挖掘学习身边老党员先进事迹、创作党史学习教育微团课、宣讲党史小故事及团课等方面，开展相关社会服务和社会调查，同时借助短视频等形式以及B站、抖音等新媒体平台，开展庆祝建党百年活动，引导青年学生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更好地传承红色基因、担当时代责任。

2. 理论宣讲实践团。紧密围绕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组织引导青年学生将理论学习与社会实践相结合，同时将学习党的历史与讲述党的故事结合起来，走进红色革命老区和教育基地，深入一线基层、深入人民群众，面对面开展小规模、互动式、有特色、接地气的宣讲活动。

3. 国情观察实践团。注重以疫情防控重大战略成果、脱贫攻坚历史性成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定性成就等为现实教材，组织青年学生开展参观考察、国情调研、学习体验等活动，引导青年学生领悟党的领导、领袖领航、制度优势、人民力量的关键作用，形成正确认识，坚定理想信念。

4. 乡村振兴实践团。着眼于帮助和引导更多青年学生了解认知当前的乡村状况、在未来踊跃参与乡村振兴战略实施，面向广大乡村地区、少数民族聚居区和欠发达地区乡村，组织开展环境保护、科普知识宣讲、志智双扶、社会调研、调研献策、发展建言献策等社会实践活动。

5. 民族团结实践团。贯彻落实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和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组织省内新疆籍、西藏籍大学生开展“民族团结我践行”社会实践活动，鼓励有条件的高校组织省内大学生到新疆、西藏等地开展社会实践活动。

（二）其他团队

1. **教育关爱服务团。**重点围绕“七彩假期”“社区计划”“关爱行动”等志愿服务项目，深入教育基础薄弱、资源匮乏、留守儿童相对集中的乡镇农村学校开展课业辅导、素质拓展、亲情陪伴、心理关怀、社区服务等社会实践活动。

2. **文化艺术服务团。**重点围绕“建党百年 不忘初心”等主题，参与农村文化礼堂、社区文化家园建设，开展红歌宣唱、艺术创作、惠民展演、全民阅读、文化传承普及、文创产业促进等社会实践活动。

3. **创新创业实践团。**重点围绕“我选湖北”实习实践活动，引导青年学生抓住“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历史机遇，开展多渠道多形式的企业实习、政务实习、调查研究、项目攻关、创业实践、学术交流、科创赛事等社会实践活动。

4. **弘扬工匠精神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实践团。**号召青年学生通过寻访工匠大师、体验工匠学徒等方式感悟和弘扬工匠精神；挖掘地方特色文化资源，开展非遗文化、荆楚文化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宣传与弘扬活动。

在2021年“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中，团中央将联合有关方面继续组织开展面向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依托革命传统教育基地、面向有关民族地区、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等有关专项活动。具体方案见相关通知。

七、“返家乡”社会实践专项活动

引导大学生积极投身湖北经济社会发展，帮助大学生提升社会化技能，建立在外高校学子与家乡联系的制度化渠道，继续组织大学生到家庭所在地，采取“实习实训”方式，开展“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通过“我选湖北”计划，学生可申请线下实习实训给予补贴。此专项详见《鄂青联发〔2021〕

8号》文件内容。

八、其他实践形式

1. 开展“家庭劳动”实践活动。鼓励学生利用假期进行家庭卫生、干农活、为家人做饭等多种劳动锻炼，培养广大青年成长为新时代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 在保障安全和客观条件允许下，青年学生也可自主前往地、市、州党员服务中心、社区、青年之家等基层团组织兼职干部，或承担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一线岗位进行锻炼和实践学习。

九、活动安排

1. **团队组建（2021年6月）**。采取团队申报和个人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团队实践以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进行；个人实践以家庭劳动、“返家乡”实践、社区报到、政务实习、兼职锻炼等为主要方式进行。学生可以以支部、社团、班级等形式，组建“云实践团队”，或以个人方式自行参加社会实践。每个实践团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10人。

2. **项目申报（2021年6月29日—7月6日）**。各实践团队填写《2021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团队立项申报书》（附件1）和《2021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安全责任承诺书》（附件7），报项目所在部门或学院初审，校团委审核、分管校领导同意后方可开展。所有团队特别是重点项目团队须在**7月20日前**在团中央“三下乡”官网（<http://sxx.youth.cn/>）或“中青校园”APP中录入团队信息，并积极争报全省、全国优秀实践团队。

3. **组织实施（2021年7月—8月）**。暑期社会实践组织实施期间，立项团队需设指导教师、队长、安全员、宣传员等，对本团队的社会实践活动负责。各相关部门、二级学院党团

组织负责人和指导老师要时时关注团队活动和学生个人实践情况，并进行跟踪指导，确保实践团队安全顺利完成实践活动。

4. 公正考核，评选表彰（2021年9月—10月）。

2020级学生个人社会实践由马克思主义学院负责考核，并确定学生成绩。

2020级、2019级学生个人社会实践及团队实践优秀项目由校团委联合相关部门、马克思主义学院等，在开学后共同组织开展评选活动，并给予社会实践的优秀团队、先进个人、优秀指导教师等以表彰。

各二级学院也可以团支部主题团日专题分享报告会等方式，组织每位学生对社会实践情况进行总结、分析和考核定等次，将学生参与社会实践的情况作为评优评先、综合测评等工作的重要参考。

十、活动要求

1. 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各相关部门、学院要高度重视“三下乡”“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将其作为落实“三全育人”、构建思政工作体系及加强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深化爱国主义教育的重要抓手，充分发挥育人功能、体现育人作用；要积极整合资源，多为学生提供实实在在的支持和服务；结合常态化疫情防控，制定社会实践实施方案，制定详细、周密的活动计划及安全措施，本着“就近就便、因地制宜、量力而行”的原则组织开展好本次社会实践活动。原则上各学院应结合专业特色组建不少于1支社会实践团队。

2. 落实保障，守住安全底线。各相关部门、学院要结合常态化防疫要求，加强社会实践安全保障，做好防疫安全工作预案，加强安全培训和教育工作，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制，

制定安全预案，在疫情防控常态化的情况下，做好实践过程中的疫情防控工作，保证实践活动的顺利开展。要加强过程管理，选派优秀教师指导实践，坚守意识形态和安全稳定底线。要密切关注实践地疫情形势、天气变化和自然地质条件，做好突发情况的应对预案与处置。如遇突发情况，应立即暂停相关地区的活动，及时报告学校，妥善做好有关安排。活动期间，每名团队成员和跟队指导老师应填写《2021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安全责任承诺书》（附件7），购买人身意外保险（未买保险者不能参加，学生在校已购买保险者可不重复购买）。

3. 踏实实践，力求实效。参与社会实践是促进学生和社会课堂实现受教育、长才干、做贡献的重要形式，学生应坚持诚信、踏实的态度认真参加实践、接受考核，不提倡跨区域式、观光式、浮夸式的实践活动，严禁实践报告弄虚作假，力求内容深入深刻、触动思想。

4. 加强宣传，认真总结。在开展社会实践过程中，各学院、相关部门要做好宣传动员、过程管理和总结工作。要做好典型选树宣传，挖掘活动中的好做法、好人物作为鲜活案例，引导影响更广泛的青年学生；要把握好疫情防控常态化的要求，可结合实际开展“云调研”、“云实践”、“云直播”等活动。各相关部门、学院加入2021年暑期三下乡QQ群（群号：764990928），及时报送当日活动开展情况，加强校内、校外新闻宣传，提升宣传质量。

5. 材料报送。各社会实践团队活动于7月15日前将《大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团队立项申报书》（附件1）和学校《大型活动审批表》交校团委；参加社会实践的2019级学生个人开学后须提交《2021年暑期“返家乡”社会实践活

动登记表》(附件4)电子版至各二级学院;各学院于9月8日前将《2021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开展汇总表》(附件2)和《暑期社会实践“返家乡”情况汇总表》(附件3)交至校团委。以上材料纸质及电子版同步报送,联系人:王厚兵,邮箱:335337268@qq.com。

附件:

1. 2021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团队立项申报书
2. 2021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开展汇总表
3. 2021年暑期社会实践“返家乡”情况汇总表
4. 2021年暑期“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登记表
5. 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介绍信
6. 2021年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实践地证明
7. 2021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安全责任承诺书

(附件1-7及团省委《关于开展2021年湖北省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鄂青联发〔2021〕8号)文件可在学工处网站下载。)

党委学生工作部 共青团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马克思主义学院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日

附件 1:

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大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
团队立项申报书

团队名称: _____

实践主题: _____

项目申报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指导老师: _____

所属学院(部门): _____

共青团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

申报须知

一、立项申报书要根据内容，逐项认真填写，所填内容必须实事求是，表达明确严谨。封面由团队负责人（领队）和其他相关人员填写。“团队实践活动计划”部分可以根据本团队实践活动情况自行调整格式，也可增加其他内容，字数严格控制在 2000 字内。

二、格式要求：表格中的字体正文应为小四号仿宋，单倍行距；需签字知晓部分可线上征求相关老师同意。如需打印均用 A4 纸双面打印，于左侧装订，开学返校后按文件要求上交。

三、申报书填写内容应言简意赅，思路清晰，论证充分，一律用计算机输入打印。

四、团队申报名称为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暑期社会实践队赴 XXXX（地点）展开 XXXX(主题)社会实践，团队申报名要充分体现暑期社会实践内容。

团队名称	暑期社会实践队赴_____（地点）展开_____（主题）社会实践					成员人数	
实践题目	如：新冠疫情背景下大学生使命教育的调研						
团队负责人				联系方式			
申报单位	如：Xx 学院 xx 班等			申报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校 <input type="checkbox"/> 院级重点 <input type="checkbox"/> 校 <input type="checkbox"/> 院级一般	
活动时间	_____年 月 日— _____年 月 日		持续时间	_____天	活动地点	省 _____ 市 _____ 区（县） _____ 镇 _____	
活动主题	<input type="checkbox"/> 党史学习实践团 <input type="checkbox"/> 理论宣讲实践团 <input type="checkbox"/> 国情观察实践团 <input type="checkbox"/> 乡村振兴实践团 <input type="checkbox"/> 民族团结实践团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关爱服务团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艺术服务团 <input type="checkbox"/> 创新创业实践团 <input type="checkbox"/> 弘扬工匠精神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实践团 或其他_____						
实践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走访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采访 <input type="checkbox"/> 人员介绍 <input type="checkbox"/> 个别交谈 <input type="checkbox"/> 亲临实践 <input type="checkbox"/> 会议 <input type="checkbox"/> 图片、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书报刊物 <input type="checkbox"/> 统计报表 <input type="checkbox"/> 影视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自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团队主要成员信息 (可自行增减行)	姓名	班级	联系方式	所在学院	是否签订安全责任承诺书	性别	
团队指导老师	姓名	部门	联系方式	职务职称	是否随团	性别	
实践活动计划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实践活动计划（参考格式）</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赴_____（地点）_____（主题）暑期社会实践队</p> <p>一、前言（阐述活动背景、基本思路、主要观点）</p> <p>二、实践主题</p> <p>三、活动的目的及意义</p> <p>四、活动方式（拟采用活动的开展形式、策划方案及可行性分析）</p> <p>五、新闻媒体联系宣传工作</p> <p>六实践期间详细活动计划及日程安排</p> <p>七、实践活动安全性分析、保障措施（主要针对实践过程中预计可能发生的问题提前准备的应急措施）</p> <p>八、项目目标成果（要求其成果具体可测量）</p>						

(可附页，原则上不超过 2000 字)

<p>团队指导老师意见：</p> <p>签 字： 2021 年 月 日</p>	<p>项目团队所在学院或部门意见：</p> <p>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1 年 月 日</p>
<p>校团委意见：</p> <p>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1 年 月 日</p>	<p>分管校领导意见：</p> <p>校领导签字（盖章）： 2021 年 月 日</p>

附件 3:

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暑期社会实践“返家乡”情况汇总表 (2019 级学生)

学院:

时间:

序号	班级	姓名	学号	实践主要内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附件 4:

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暑期“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登记表 (2019 级)

姓 名		性 别		学 号	
所在学院		所在团支部			
实践主题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家庭劳动”实践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实践单位名称					
实践单位联系电话			起止时间		
社会实践内容 (详情可附页)	社会实践的所见、所闻、所感撰写成实践心得、实践故事、实践日记、调研报告等 (不少于 500 字)。				
实践单位意见	实践单位盖章 2021 年 月 日				
二级学院党(团)组织意见	盖章 2021 年 月 日		学校团委意见	校团委盖章 2021 年 月 日	

备注: 1. 因各种原因“实践单位意见”无法盖章的, 只需提交实践照片等佐证材料即可。
2. 此表各学院收取、留存备查。

附件 5:

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介绍信

_____: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引导和帮助广大青年学生上好与现实相结合的“大思政课”，在社会课堂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在观察实践中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努力成为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以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为契机，持续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组织全校团员青年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积极投身乡村振兴战略，我校决定开展以“永远跟党走，奋进新时代”为主题的暑期社会实践活动。

兹介绍我校_____等_____
名学生，前往贵处联系暑期社会实践相关事宜，请予以接洽，给予支持和指导，并对该学生（团队）实践期间的表现进行鉴定。

致谢！

共青团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年 月 日

各实践队如实填写介绍信内容，由学院审批通过后发送校团委，校团委反馈盖章 PDF 件)

附件 6:

**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
实践地证明**

共青团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我单位同意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单位/院系)
等 (全部队员名单) 等 (团队总人数) 人
自 月 日到 月 日在 (地点) 开展暑期社会实践活动,
并对其相关活动给予支持和帮助。

特此复函。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此致

敬礼!

(单位名称)

二〇二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

(注: 标红地方必须打印, 不能手写。打印此表前删除此行)

附件 7:

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安全责任承诺书

本人及实践团队所有成员自愿参加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并保证本人的身心状况适合参与本次社会实践，同时对本次社会实践的目的、性质、实践地的基本情况以及可能发生的意外和风险有清楚的了解，详细阅读并全部理解教育部令第 12 号《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2002 年 9 月 1 日生效）。在社会实践期间，本人及实践团队所有成员保证将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实践地风俗习惯，严格执行学校有关规定，进一步明确和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1. 各项目（团队）的学生负责人作为本次实践活动的“第一责任人”，负责本次实践活动的前期组织筹备、具体安排、预案制定等有关工作。

2. 原则上不进行大范围的实地调研活动，实践活动范围不能超过所在城市的地域范围。在实践过程中注意随时保持与学校、团队其他成员的紧密联系，各项目（团队）的全体成员均需在实践活动前提前告知家长，并获得其支持同意。

3. 各项目（团队）的全体成员需提前了解所在地区的防疫情况并采取措施积极配合。备齐相关防疫物资，加强成员的健康监测，做好自我保护，佩戴口罩。

4. 本人及实践团队所有成员在实践过程中不乘坐非正式的长途客运车辆；实践中不在危险地区（如江边，湖边）逗留，特殊情况除外；闲暇时，不单独行动，不去危险地区（如悬崖），晚上不单独外出。

5. 本人及实践团队所有成员在实践过程中随身财物的遗失、被盗、毁坏等经济损失自行承担；由于本人及实践团队所有成员

过错造成的第三方人身伤害或经济损失自行承担；由于本人及实践团队所有成员过错、不可抗力、意外事件导致的人身意外伤害，依据《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12号）第十二条进行处理；本人及实践团队所有成员在实践过程中如有违法行为或违反实践当地各项规定以及民族习惯等行为所造成的损失和引起的法律责任自行承担。

6. 参加实践活动的团队成員需确保良好的身心状况；本人确保所填信息准确真实；非立项团队或个人，不得参加各项实践活动。未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含实习责任险）”的学生不得参加暑期社会实践活动。本人及实践团队所有成员已经详细阅读并认可本责任书，对整体内容和各项规定均无异议。

项目（团队）名称：

团队负责人 签字：

团队其他成员签字：

日 期：